

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7 月 1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消费主题混合
基金主代码	0900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3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256,295.4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行业相关的优质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者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主动投资策略。以宏观经济分析和政策研究为基础，通过分析影响中国证券市场整体运行的内外部因素，实施大类资产配置；分析各个消费子行业在中国经济转型不同阶段行业景气度变化情况和趋势，实施行业配置；在各个行业内通过对公司基本面的考量，精选优质上市公司股票，构建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风险与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3 月 25 日下发的《关于大成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备案的回函》（基金部函[2014]179 号），大成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4 年 3 月 25 日起变更为大成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中基金名称、基金类别、投资目标、投资理念、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的费用等条款，修订后的《大成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 2014 年 3 月 25 日起正式生效。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7 月 7 日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自 2015 年 7 月 3 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基金类别变更为“混合型”。基金代码保持不变，仍为 09001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4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1,741.37
2. 本期利润	-381,110.3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140,772.8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4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1%	1.22%	5.87%	1.44%	-7.38%	-0.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消费主题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按《大成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 2014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2、本基金于 2015 年 7 月 3 日基金名称由大成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韩创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1 月 10 日	—	7 年	经济学硕士。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曾任招商证券研究部研究员。2015 年 6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研究部研究员。2019 年 1 月 10 日起任大成消费

					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公司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9 年 2 季度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不存在同日反向交易；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 5%的交易情形；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不存在同日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

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国内外局势都发生了一定变化，一方面国内刺激政策力度有所减弱，另一方面中美贸易摩擦出现了新的波折。本基金持有的部分个股出现了较大回撤，导致基金净值回撤。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84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8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曾出现了连续 60 个工作日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我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要求拟定相关应对方案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031,709.89	81.13
	其中：股票	23,031,709.89	81.1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934.50	0.02
	其中：债券	4,934.50	0.0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00,346.94	15.15
8	其他资产	1,051,793.78	3.70
9	合计	28,388,785.1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911,606.26	42.3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61,643.00	1.6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72,671.00	1.3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765,197.00	9.83
H	住宿和餐饮业	886,414.00	3.15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03,809.63	13.16
J	金融业	2,930,369.00	10.4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3,031,709.89	81.8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95	菲利华	92,800	1,641,632.00	5.83
2	002001	新 和 成	81,600	1,574,064.00	5.59
3	600887	伊利股份	36,595	1,222,638.95	4.34
4	000001	平安银行	87,400	1,204,372.00	4.28
5	601398	工商银行	195,300	1,150,317.00	4.09
6	300575	中旗股份	35,800	1,022,448.00	3.63
7	601111	中国国航	105,600	1,010,592.00	3.59
8	002912	中新赛克	9,649	905,751.63	3.22
9	600258	首旅酒店	49,300	886,414.00	3.15
10	002120	韵达股份	28,750	886,075.00	3.1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934.50	0.0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934.50	0.0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6	亨通转债	50	4,934.50	0.0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平安银行（000001.SZ）的发行主体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因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反洗罚决字（2018）2 号）。本基金认为，对平安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1,293.8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86,496.6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14.30
5	应收申购款	13,088.9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51,793.7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4,934,901.4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39,152.6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17,758.6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256,295.45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我司于 2019 年 7 月 6 日发布的《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19 年 7 月 6 日起，公司总经理由罗登攀变更为谭晓冈。具体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中国证监会《关于大成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备案的回函》；
- 3、《大成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名称、基金类别以及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 4、《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5、《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6、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7、本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18 日